

# 关于中法学院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

作者：教务部 来源：教务部 时间：2025.04.21

中法学院2024级同学：

根据《中国人民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校政字〔2024〕28号）、《中法学院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工作实施细则》和学校教务处关于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有关通知精神，结合中法学院实际情况，现将2025年转专业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 一、转专业适用对象及条件

- 中法学院在读的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学生；
- 品行良好，在读期间未受到任何纪律处分；
- 已修通识模块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外语、公共数学、公共体育课程无不及格课程，且其中以百分制计算的课程总平均成绩不低于80分
- 已修专业课无不
- 仅限在中法学院6个专业范围内进行转专业。

## 二、转专业程序

（一）公布计划。各专业拟接收的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该专业本年级学生总数的10%。本年度，根据各专业实际人数并商法方合作院校，金融学专业接收不超过18人，国民经济管理专业接收不超过3人，法语专业接收不超过3人，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接收不超过2人，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接收不超过2人，传播学专业接收不超过3人。

（二）学生申请。4月21日8:00—5月8日17:00，学生通过“本科教学一体化信息平台”中的“学籍信息”——“转专业申请”模块填报转专业申请；提交申请后打印转专业申请表及学生成绩单（均一式两份），5月9日17:00前交到教务部。

（三）转出程序。5月9—15日，学院审核学生是否符合转专业申请条件，并将同意转出的学生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天。

（四）转入程序。5月16—26日，组织接收考核，考核分为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

经过转出公示的申请人均参加笔试考核。

笔试考核内容为：

- 拟转入法语专业，考试科目为法语综合；
- 拟转入国民经济管理专业，考试科目为数学基础、经济学综合；
- 拟转入金融学专业，考试科目为数学基础、金融学综合；
- 拟转入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考试科目为数学综合；
- 拟转入人力资源管理专业，考试科目为管理学综合；
- 拟转入传播学专业，考试科目为传播学综合。

各拟转入专业，分别依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对申请人进行排序，并按照不超过各转入专业计划接收人数120%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环节的申请人名单。

面试考核包含对学生的转专业动机、学习能力等方面的综合考察。

最终成绩构成：笔试成绩占50%，面试成绩占50%，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学院将根据接收考核综合成绩排名和接收计划，经党政联席会审议确定拟接收名单并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天。

5月29日前将审核通过的学生名单及纸质版材料报送教务处。

（五）结果公布。6月，本科人才培养委员会审议转专业学生名单，教务处在网站公示本年度获批转专业的学生名单。

（六）学籍变更。本学期结束前，获批转专业的学生由学校教务处统一报学生处办理学籍变更手续，苏州校区学生事务部根据获批转专业的学生名单进行班级重新编排工作，学生按照转入专业选修下学期课程。

### 三、其他事项

（一）学生对转专业工作相关环节存在异议的，应根据具体事宜，形成书面材料，向苏州校区教务部提出申诉，教务部会依据事实及时回应和处理。

（二）相关事项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人：苏州校区教务部 邹老师

电话：62605288-6308

邮箱：zouying0901@163.com

四、本通知由苏州校区教务部负责解释。

附件：（点击下载）

[1. 中国人民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校政字〔2024〕28号）](#)

[2. 中法学院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工作实施细则](#)

苏州校区教务部

2025年4月20日